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MEXAN LIMITED**  
**茂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  
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公开发售655,462,622股發售股份  
之結果**

**公开发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條件經已全部達成，且包銷商並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最後終止時限）前終止包銷協議。據此，包銷協議及公开发售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發售股份接納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就合共382,129,323股發售股份合共接獲48份有效接納。

Winland Wealth已根據不可撤回承諾成功認購361,574,018股發售股份。

\* 僅供識別

基於上述結果，有273,333,299股未承購股份。包銷商已根據包銷協議認購全部273,333,299股未承購股份。申請表格及額外申請表格項下之有效接納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以平郵方式寄發至該等相關股東之地址（誠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由於發售股份之全部申請均屬有效及成功，故並無有關公開發售之退款支票。

發售股份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茲提述茂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有關公開發售之發售章程（「發售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發售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公開發售之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條件經已全部達成，且包銷商並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最後終止時限）前終止包銷協議。據此，包銷協議及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發售股份接納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就382,129,323股發售股份合共接獲48份有效接納，當中包括：

- (a) 就合共379,647,621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57.92%）合共接獲33份發售股份保證配額之有效接納；及
- (b) 就合共2,481,702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0.38%）合共接獲15份額外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

Winland Wealth已根據不可撤回承諾成功認購361,574,018股發售股份。

## 包銷安排

基於上述結果，公開發售有273,333,299股發售股份（「未承購股份」）認購不足。包銷商已根據包銷協議認購全部273,333,299股未承購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佈「本公司之股權架構」一段。

## 額外申請

鑑於公開發售認購不足，董事認為接納所有有效之額外申請表格並向該等申請人全數配發發售股份屬公平合理，因此將不會寄發全部或部份不成功申請額外發售股份之退款支票。

## 寄發股票及開始買賣發售股份

申請表格及額外申請表格項下之有效接納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以平郵方式寄發至該等相關股東之地址（誠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由於發售股份之全部申請均屬有效及成功，故並無有關公開發售之退款支票。

發售股份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 股東                       |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            |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b>主要股東</b>              |                      |            |                      |            |
| Winland Wealth (附註1、2及3) | 723,148,037          | 55.16      | 1,258,610,659        | 64.01      |
| <b>公眾股東</b>              |                      |            |                      |            |
| 滙富 (附註4)                 | —                    | —          | 99,444,695           | 5.06       |
| 其他公眾股東                   | 587,777,207          | 44.84      | 608,332,512          | 30.93      |
| <b>總計</b>                | <b>1,310,925,244</b> | <b>100</b> | <b>1,966,387,866</b> | <b>100</b> |

附註：

1. 於本公佈日期，(i) Winland Wealth為723,148,037股股份之持有人；(ii) Winland Wealth為Winland Stock (BVI) Limited（為一間投資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已故的倫志炎先生（倫先生之父親）之遺產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
2. 倫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主席。
3. Winland Wealth已(i)根據不可撤回承諾認購361,574,018股發售股份；及(ii)根據包銷協議認購173,888,604股未承購股份。
4. 滙富已根據包銷協議認購99,444,695股未承購股份。

承董事會命  
茂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倫耀基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倫耀基先生（主席）及吳子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謝焯全博士、吳鴻瑞先生及劉樹勤先生。